

年产 20 万吨非离子表面活性剂及 5 万吨叔胺项目

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第二次公示

一、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连接、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

(1) 报告书征求意见稿链接:

链接: <https://pan.baidu.com/s/1sYWYxv5EVrPKtvVbyGbTUQ?pwd=0zg8>

提取码: 0zg8

(2) 可以到实施单位厂区内查阅纸质版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。

二、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

项目周边可能受影响的居民、相关职能政府管理部门以及其它有关单位。

三、公众意见表的网络连接

http://www.mee.gov.cn/xxgk/xxgk01/201810/t20181024_665329.html

四、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

实施单位联系方式如下。

建设单位: 辽阳华兴药用辅料厂

地 址: 灯塔市铁西工业园区灯塔北方化工有限公司院内药用辅料厂界内

联系人: 魏景峰

电 话: 17704195990

邮 箱: 233140048@qq.com

五、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

自公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。